

##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民國小校園安全提升方案

依據 104 年 6 月 1 日行政會議決議辦理

### 一、加強門禁管制：

1. 即日起上午 8:00~17:00 實施門禁管制，大門、車道門及各側門關閉不開放。
2. 全校教職員工(含兼課教師、社團老師、志工)配戴識別證以供替代役男及學生識別。
3. 管制期間家長(來賓)需於傳達室登記換證。
4. 放學時間開放大門及公館路側門進出，一心街側門不開放，請由大門進出。
5. 校內人員如需臨時離開學校，請洽傳達室(123)。

### 二、提升學生安全意識：

1. 宣導學生在校期間不要落單，上廁所、至健康中心應利用下課時間並結伴同行。
2. 上課時間老師(級任、科任老師)如果留置學生，應陪同學生至上課教室(地點)。
3. 放學後未準時接回之學生(含社團、課輔班)，統一集中於辦公室門口，由學務處或相關授課人員協助聯繫家長。
4. 宣導學生在校上課時間發現不明陌生人，應就近主動告知老師協助處理。
5. 宣導準時上下學，不要提早到校，放學後應即刻回家，不要在校內外遊蕩。
6. 培養學生責任感，減少家長遞送學用品到校。

### 三、校園安全巡視：

行政人員增加巡視校園頻率，下課時間請導護生協助巡視，有問題即刻通報。

### 四、校外資源；

協請轄區派出所警力協助校園安全巡邏，減少校外不明人士逗留校園機會。